

常熟市医疗保障局文件

常医保〔2019〕4号

关于开展“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” 集中宣传月活动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市社保中心，各定点医药机构，各镇劳动保障所：

为宣传解读医疗保障基金监管法律法规与政策规定，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法制意识，营造全社会共同维护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，根据江苏省医疗保障局、苏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开展“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”集中宣传月活动的要求，为做好我市的集中宣传月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

二、活动时间

2019年4月份

三、宣传内容

(一)宣传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。采取多种形式，通过各种渠道，在医保服务窗口、定点医院、定点零售药店、街道社区，宣传解读医保基金监管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和参保人员法制意识，自觉维护医保基金安全。

(二)宣传欺诈骗保行为的举报投诉渠道及举报奖励办法。通过各种宣传，使定点医药机构和广大参保人员了解欺诈骗保行为的危害性，知晓举报途径、奖励政策和申领程序。

常熟市医疗保障基金公众举报电话为：

市医疗保障局：0512-52311386

市社保中心：0512-52711041

(三)宣传打击欺诈骗保典型案件查处情况。通过欺诈骗保典型案例，以案说法，揭露欺诈骗保主要表现，警示欺诈骗保危害，促进定点医药机构自我约束、自我管理，提高参保人员的辨别能力、守法意识，引导和鼓励参保人员自觉抵制欺诈骗保行为，共同营造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四、宣传方式

(一)贴近群众宣传。以定点医院、医保服务窗口等参保人员密集场所为主要宣传场所，在醒目位置张贴宣传海报，发放宣传折页，滚动播放字幕及视频短片。结合走进医院、走进定点零售药店，对定点单位从业人员开展面对面的宣传。与相关定点医院一

起开展走进街道社区活动，送医疗服务、送医保政策到基层一线，解答群众疑问，提高相关政策措施的知晓率。

(二)通过媒体宣传。在新闻媒体、网站、微信公众号设立“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”专栏，开展专题节目。各镇劳动保障所、各定点医药机构也要对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治理行动进行广泛宣传，扩大宣传效果。

(三)开展承诺活动。结合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签订工作，发挥信用评价在协议管理中的作用，与定点医药机构签订“反欺诈承诺书”，增强定点机构遵守医疗保障法律法规、抵制欺诈骗保行为的自觉性。

五、活动方案

具体活动方案和宣传用语，见附件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提高认识,加强协调。各科室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集中宣传月活动，按照活动方案，积极推进落实各项任务。

(二)创新方式,注重效果。要注重创新方式，充分结合各单位实际,多渠道、多角度、全方位开展宣传活动,增强宣传实效。

(三)收集资料,及时总结。在活动开展中，要注意收集保存相关照片、宣传材料等工作资料，加强信息交流，及时做好总结。

市医保局联系人：顾冀强 电话：0512-52311386

市社保中心联系人：杨征奇 电话：0512-52713200

- 附件：1. 常熟市医疗保障局“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”集中宣传月活动方案
2. “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”宣传用语



抄送：苏州市医疗保障局

常熟市医疗保障局

2019年4月15日印发

附件 1

常熟市医疗保障局“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”集中宣传月活动方案

序号	项目	工作任务	责任部门
1	开办专题栏目	与常熟各新闻媒体联系，设立医疗保障专栏、专题	办公室
		专栏相关内容：公布举报渠道	办公室
		专栏相关内容：医疗保障政策宣传	各业务科室、社保中心
		专栏相关内容：欺诈骗保典型案例	社保中心
2	印发宣传资料	印制宣传标语、海报、折页、宣传袋、雨伞等	办公室
		宣传内容整理：医疗保障待遇等相关政策	各业务科室、社保中心
		宣传内容整理：打击欺诈骗保相关政策	社保中心
		宣传品的发放和张贴指导	社保中心
3	发布公益广告	在各医保经办窗口宣传	社保中心，各镇劳动保障所
		在定点医药机构宣传	社保中心，各定点医药机构
4	开设专题网页	在政府网站开设专题网页	办公室
		在常熟社保微信公众号开设专题	社保中心
5	开展三走进三服务活动	走进定点医院，开展座谈和授课，宣传医保政策，介绍打击欺诈骗保相关政策和典型案例，签订“反欺诈承诺书”	局领导带队，各科室、社保中心参与
		走进定点零售药店，开展交流，宣传打击欺诈骗保的相关政策和典型案例，签订“反欺诈承诺书”	局领导带队，各科室、社保中心参与
		与定点医院一起开展走进街道社区等群众集中地，送医疗服务，宣传医保政策，解答群众疑惑	局领导带队，各科室、社保中心、相关医院参与

附件 2

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 宣传用语

- 1、打击欺诈骗保 维护基金安全
- 2、打好欺诈骗保“歼灭战” 护好人民群众“救命钱”
- 3、依法依规重拳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行为
- 4、严厉打击欺诈骗保行为 坚决维护医保基金安全
- 5、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人人有责
- 6、绷紧防范之弦 严打医保诈骗